

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

2025 年 12 月

租稅優惠法令

經濟部與財政部 11 月 27 日會同發布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之 1 投資智慧機械等設備之抵減辦法

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之 1 在 114 年 5 月 7 日修正通過，經濟部與財政部 11 月 27 日會同發布子法規「投資智慧機械、5G 系統、資通安全人工智慧 (AI) 產品或服務及節能減碳抵減辦法」，內容與預告草案大致相同 (草案請參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2025 年 9 月)，2 大差異重點如下：

1. 新舊法銜接的過渡規定

依產創條例第 10 條之 1 新規定，企業在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8 年 12 月 31 日期間訂購符合規定之全新智慧機械、5G 系統、資安、AI 及節能減碳項目等軟硬體、技術或技術服務，可適用投資抵減，惟需符合訂購日次日起 2 年交貨或完成技術服務提供；若因特殊情形未能完成者，得在期限屆滿前申請延期 1 次，至多延長 2 年。

在 11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訂購符合舊規定之智慧機械、5G 系統、資安項目，而在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才完成交貨或完成技術服務提供，若符合上述 2 年交貨 + 2 年延長期限規定者，也可申請適用投資抵減。其中屬已經屆滿 2 年交貨期限或即將在 6 個月內屆滿者，放寬可在抵減辦法發布日 (114 年 11 月 27 日) 次日起 6 個月內提出延期申請。

2. 節能減碳項目新增範圍

節能減碳有 2 大適用範疇：公用節能及製程改善；製程改善部分，草案中包含「高效能製程設備」及「溫室氣體破壞或去除設備」2 大項，正式發布的抵減辦法中新增 1 項「廢熱與廢冷回收設備：增設廢熱與廢冷回收設備，其導入改善範疇之前後能源使用量節省應達 5%」。

資誠提醒：

1. 本次產創條例修正放寬投資抵減適用範圍及調高支出金額上限至20億元，但增加訂購日次日起2年交貨+2年延長期限規定，同時也增加提示訂購單影本證明文件，提醒企業注意時程，即早進行相關準備作業，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2. 以授權方式取得軟體使用權，例如訂閱制軟體，欲適用投資抵減者，需符合國際會計準則（IFRS）或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相關規定認列為無形資產，包含具有可辨認性、企業可控制、具有未來經濟效益；提醒有此類支出的企業應注意相關準則及帳務處理，評估是否有適用租稅優惠的機會。

經濟部預告「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36條之2」所定基層員工115年度薪資標準

經濟部預告依「中小企業發展條例」適用增僱員工或員工加薪薪資費用加成減除，其115年度基層員工之薪資標準如下：

1. 全時工時員工之月平均經常性薪資：6萬5000元。
2. 部分工時員工：
 - (1).按月計酬：月平均經常性薪資未逾6萬5000元，且除以約定的每月部分工時（時薪）未逾406元。
 - (2).按時計酬：按月累計支付時薪未逾6萬5000元，且時薪未逾406元。
 - (3).按日計酬薪資：按月累計支付日薪未逾6萬5000元，且日薪未逾3,248元。

資誠提醒：

中小企業欲適用增僱基層員工或為基層員工加薪之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租稅優惠（加成減除100%或75%），除上述公告薪資水準外，尚需符合其他要件，例如增僱員工限為24歲以下或65歲以上、簽訂不定期契約、基層員工數較前一年增加2人以上、薪資給付總額或平均薪資給付水準高於前一年度等，企業可檢視是否可適用相關租稅優惠。另提醒注意，適用增僱員工或員工加薪薪資費用加成減除的金額，應計入營利事業之基本所得額。

所得稅法令

財政部預告：個人取得有限合夥創投事業適用穿透課稅之免稅證券交易所得，應計入個人基本所得額

1. 財政部 12 月 2 日預告，個人取得有限合夥創投事業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23 條之 1 穿透課稅之免稅證券交易所得，其中屬源自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之證券交易所得，應計入當年度個人基本所得額。但屬源自設立未滿 5 年經核定之國內高風險新創事業者，免予計入。本項公告將於 115 年 5 月申報個人 114 年度所得稅時開始適用。
2. 產業創新條例第 23 條之 1 有限合夥創投事業穿透課稅規定請參：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2025 年 11 月

PwC Taiwan Contacts

服務項目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公司稅與間接稅服務 (含初次上市櫃稅務諮詢服務)	許祺昌	副所長暨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212	Jason.C.Hsu@pwc.com
	黃文利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61	Jack.Hwang@pwc.com
	范書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77	Rosamund.Fan@pwc.com
	李佩璇	執業會計師	886-4-2729-5207	Pei-hsuan.Lee@pwc.com
	洪連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08	Sam.Hung@pwc.com
	周莉莉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66	Li-Li.Chou@pwc.com
	劉穎勳	執業會計師	886-6-2729-6258	Ying-Hsun.Liu@pwc.com
	林巨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28	Alvis.Lin@pwc.com
	蔡晏潭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997	Yen-Tan.Tsai@pwc.com
	黃清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55	Luke.Huang@pwc.com
	陳筱娟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696	Audrey.Chen@pwc.com
	洪麗雀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773	Li-chui.Hung@pwc.com
	歐陽泓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280	Jefferson.ouyang@pwc.com
	邱奕銜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16	paul.c.chiu@pwc.com
	國際稅務暨全球移轉訂價服務	段士良	稅務法律服務營運長	886-2-2729-5995
徐麗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207	Lily.Hsu@pwc.com
廖烈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217	Elliot.Liao@pwc.com
謝淑美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809	Elaine.Hsieh@pwc.com
蘇宥人		執行董事	886-2-2729-5369	Peter.y.Su@pwc.com
曾博昇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07	Paulson.tseng@pwc.com
劉欣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1	Shing-Ping.Liu@pwc.com
徐丞毅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68	Cy.hsu@pwc.com
范香琴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9	Hsiang-chin.fan@pwc.com
鮑敦川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6 ext. 23928	Tim.pao@pwc.com
鍾佳縈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5	Chia-ying.chung@pwc.com
林瑩甄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85	Jillian.lin@pwc.com
周依潔		執業會計師	886-3-5780205 ext. 35356	alianna.chou@pwc.com
謝仲仁		執行董事	886-2-2729-6520	jr.shie@pwc.com
併購服務		謝淑美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809

	劉欣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1	Shing-Ping.Liu@pwc.com
金融業稅務諮詢服務	吳偉臺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704	Richard.Watanabe@pwc.com
	陳麗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360	Jessie.Chen@pwc.com
股東權益暨投資管理服務	黃文利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61	Jack.Hwang@pwc.com
	張舒淳	執業會計師	886-3-5780205 ext. 35352	Shu-chun.jhang@pwc.com
家族企業傳承暨財富管理服務	洪連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08	Sam.Hung@pwc.com
	鄭策允	執業律師	886-2-2729-5098	Alvin.Cheng@pwc.com
	施松柏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6 ext. 40330	Sung-po.shih@pwc.com
稅務救濟	林巨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28	Alvis.Lin@pwc.com
www.pwc.com/tw				



Thank you

版權聲明：本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僅提供參考使用，非屬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暨其關係企業（以下簡稱「資誠」）對相關特定議題表示的意見，閱讀者不得據以作為任何決策之依據，亦不得援引作為任何權利或利益之主張。其內容未經資誠同意不得任意轉載或作其他目的之使用。若有任何事實、法令或政策之變更，資誠保留修正本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內容之權。

© 2025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PwC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PwC Taiwan refers to the Taiwan group of member firms, and may sometimes refer to the PwC network. Each member firm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Please see www.pwc.com/structure for further details. This content is for general information purposes only, and should not be used as a substitute for consultation with professional advisors.